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6日 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战略重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6), 由于版本更迭、工作人员疏忽,现对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战略重组协议》的公告"

更正后: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

更正前:

"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海集团")通 知,台海集团与中核产业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产业基金") 于2018年11月1日共同签署了《中核产业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烟台市台 海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重组协议》(以下简称"《战略重组协议》")。现将协议 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

更正后:

"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海集团")通 知,台海集团与中核产业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产业基金") 于2018年11月1日共同签署了《中核产业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烟台市台 海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战略投资合作协议》")。 现将协议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更正前:

"二、《战略重组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方式

中核产业基金拟采用增资、债转股、债务重组等方式解决台海集团的债务压

力,满足台海集团及其关联子公司在公司运营和项目投资过程中的资金需求,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保障。

2、投资条件

本协议生效后,中核产业基金开始对台海集团进行尽职调查。如满足投资条件,中核产业基金将签署正式的投资协议,并于12月31日前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投资方式对台海集团进行投资。"

更正后:

"二、《战略投资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方式

中核产业基金拟采用增资、债转股、债务重组等方式解决台海集团的债务压力,满足台海集团及其关联子公司在公司运营和项目投资过程中的资金需求,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保障。

2、投资条件

本协议生效后,中核产业基金开始对台海集团进行尽职调查。如满足投资条件,中核产业基金将签署正式的投资协议,争取于12月31日前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投资方式对台海集团进行投资。"

更正前: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1、对公司的影响

《战略重组协议》将涉及到增资、债转股、债务重组等事项,如涉及本公司,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积极关注该重组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战略重组协议》为意向性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战略重组协议》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本次交易的具体条款,将根据双方最终谈判结果所签署的正式投资协议为准。正式投资协议需要交易双方根据相关规则规定和其审议程序等另行审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更正后: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

1、对公司的影响

《战略投资合作协议》将涉及到增资、债转股、债务重组等事项,如涉及本公司,本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积极关注该重组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的《战略投资合作协议》为意向性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战略投资合作协议》付诸实施以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性。本次交易的具体条款,将根据双方最终谈判结果所签署的正式投资协议为准。正式投资协议需要交易双方根据相关规则规定和其审议程序等另行审批,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更正前:

"四、备查文件

《中核产业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战略重组协议》。"

更正后:

"四、备查文件

《中核产业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与烟台市台海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合作协议》。"

除上述更正外,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 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 露质量。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战略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台海玛努尔核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2日

